

合理配餐 拒绝浪费

“文明健康 有你有我”公益广告

以节约粮食为荣 做骄傲的光盘侠

倡导理性消费 绿色生活成自觉



浙江省文明办

蔚决云城项目交付公告

尊敬的蔚决云城业主：
我司开发的蔚决云城项目(备案名:蔚决云城)已通过政府部门验收,具备交付条件。您所购置的商品房集中交付办理时间为2023年12月26日至12月28日,请您如期到交付现场(宁波市奉化区方桥街道榭琳路330号蔚决云城项目西门一楼商铺)办理交付手续。详情请致电交付咨询电话:0574-88572666(工作时间:9:00-17:00)。特此公告。

宁波中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9日

在宁波 看见文明中国



交付公告

尊敬的湛蓝晓月业主：

我司开发的湛蓝晓月项目(备案名:湛蓝晓月苑)江北区CC09-02-10b地块的1-7#楼已通过政府部门验收,具备交付条件。湛蓝晓月苑1-7#楼的集中交付办理时间为2023年12月20日至12月23日,请您如期到湛蓝晓月项目现场办理交付手续。具体详情请致电交付咨询电话:15968976979。特此公告。

宁波慈鹭置业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9日

交付公告

尊敬的沐拾业主：

我司开发的沐拾项目(备案名:沐拾里)已通过政府部门验收,具备交付条件。项目的交付办理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至2023年12月28日。请您如期到沐拾项目现场办理交付手续。详情请致电交付咨询电话:15968908169。特此公告。

宁波万贤置业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9日

新客户办卡 消费达标 赠150元 微信立减金



活动时间 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

活动对象 中国银行信用卡新客户,无循环信用额度的信用卡客户不参与活动。(以下简称“本活动新客户”)

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首次办理中国银行信用卡的新客户,在卡片核发当月及后续1个自然月内关注绑定中国银行信用卡微信公众号,通过微信、支付宝、京东、美团任意渠道完成一笔满等值人民币10元以上的快捷支付消费,可在收到中行获奖短信通知后登录手机银行领取150元微信立减金券包(含三张满70减50立减金),每位客户限领一次。



银行 | 证券 | 保险
客户热线: 95566 www.boc.cn



信用卡
Credit Card

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宁波市人民检察院 宁波市公安局 关于敦促被执行人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通告

为维护法治尊严和司法权威,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法律、司法解释的有关规定,通告如下:

一、人民法院依法作出的生效判决、裁定,具有国家权威性和法律强制力,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抗拒执行。被执行人应当依法自觉履行生效判决、裁定确定的义务,具有法定协助义务的单位和个人必须协助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

二、凡是在宁波两级法院立案执行而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被执行人,应于本通告发布后五日内自觉到负责执行的人民法院如实申报财产,依法履行义务,接受、配合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不得规避、妨碍、抗拒执行。

三、凡是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被执行人,应在本通告发布后十五日内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且具备本通告第七条规定情形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对未在规定期限内如实报告财产且未主动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法对其采取限制消费、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措施,并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互联网、移动客户端、户外媒体、传统媒体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开。

五、凡是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的被执行人及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1.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2.在星级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3.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4.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5.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6.旅游、度假;7.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8.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9.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六、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的被执行人及主要负责人或者直接责任人员,根据情节轻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予以罚款、拘留。

对个人的罚款金额,为人民币十万元以下。对单位的罚款金额,为人民币五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拘留的期限,为十五日以下。

七、被执行人、协助执行义务人、担保人等负有执行义务的人有能力执行而实施下列行为之一的,执行法院按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移送执行法院所在地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一)被执行人隐藏、转移、故意毁损财产或者无偿转让财产、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财产,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二)担保人或者被执行人隐藏、转移、故意毁损或者转让已向人民法院提供担保的财产,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三)协助执行义务人接到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后,拒不协助执行,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四)被执行人、担保人、协助执行义务人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通谋,利用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职权妨害执行,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的;

(五)其他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的情形。

八、欢迎社会公众踊跃举报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和下落,监督被执行人的消费和经营行为。鼓励社会公众积极举报被执行人涉嫌犯罪线索,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将严格为举报人保密。对威胁、报复举报人,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特此通告。

附:宁波两级法院举报电话

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宁波市人民检察院
宁波市公安局
2023年12月14日

附:宁波两级法院举报电话
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13586944775
海曙区人民法院:18258779217
江北区人民法院:15757811110
镇海区人民法院:13355956129
北仑区人民法院:13738460106
鄞州区人民法院:18857466110
奉化区人民法院:13362830305
余姚市人民法院:15857410110
慈溪市人民法院:17706612368
宁海县人民法院:13429273999
象山县人民法院:17706605219
宁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15968936807

关于翔天路(扬帆路-文智路)施工期间交通管制的公告

(2023年第135号)
为保障翔天路(扬帆路-文智路)两侧地面建设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决定自2023年12月2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全天禁止一切车辆和行人在翔天路(扬帆路-文智路)上通行。
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理解和支持,受交通管制影响的单位和市民请提前选择好出行线路,遵照现场交通标志指示通行。
特此公告。
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2023年12月15日

关于诚信路(东达路-盛莫路)施工期间交通组织调整的公告

(2023年第136号)
因鄞州大道-福庆路(东钱湖段)快速路二期工程施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决定自2023年12月24日起至2025年12月10日,对诚信路(东达路-盛莫路)实行交通管制,道路限速由原60km/h调整为40km/h,具体管制措施如下:
一、2023年12月24日起至2024年6月10日,诚信路(东达路-盛莫路)施工期间车道规模由双四机动车道调整为双二机动车道。
二、2024年6月10日起至2025年12月10日
1、诚信路(东达路-宁和路)封闭施工,施工期间禁止一切机动车辆通行(沿线车辆除外),受限机动车通过富强路绕行,行人、非机动车通过人非通道保通;
2、诚信路(宁和路-盛莫路)施工期间车道规模缩减。
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理解和支持,并严格按照现场交通标识指示和交通管理人员指挥通行,确保安全有序。
特此公告。
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2023年12月19日

14套国有住宅拍卖公告

交易登记号:G23ZC000013-1
受委托,本公司将于2024年1月18日上午9时20分起在诚拍网(网址:www.chengpw.com)上公开举行住宅网络在线拍卖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位于宁波市鄞州区碧水青城、常青藤小区(朝晖路416弄)、明楼北区、海曙区阳光天地(徐家漕路228弄)共计14套国有住宅,房源具体分布如下:

小区名称	套数	建筑面积(m²)	起拍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套)
碧水青城	2	101.5-136.4	200-263.5	15万元/套
常青藤小区	2	102.33	189.8	
明楼北区	1	72.96	106.6	
阳光天地	9	58.62-84.66	78.3-101.8	

注:国有住宅的竞买须知和拍卖清单请在诚拍网www.chengpw.com自行下载,清单中已列明拍卖标的坐落、建筑面积、土地面积、自行车库、起拍价等。
二、展示看样:即日起至2024年1月17日止可预约看样,看样咨询电话:17706600776、87869881。
三、拍卖方式:有保留价的网络增价拍卖,网上竞价方式按拍卖清单顺序从小到大逐套拍卖,采用二轮竞价(第一轮结束后未成交房源进入第二轮竞价),每个标的自由竞价时间为5分钟,延时周期3分钟/次,直到无人出价为止。
四、竞拍报名:即日起竞买人在诚拍网上进行注册,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完成实名认证,并于竞拍前按诚拍网系统提示缴付竞买保证金(注:注册人和缴付竞买保证金的人名称必须一致)。
五、过户税费按国家规定的政策由买卖双方各自承担。
六、本次拍卖标的允许办理银行按揭。
七、在以下网站同时公告: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s://jyxt.zwb.ningbo.gov.cn)
八、联系电话:13336669966(金) 87715615、87869881(技术咨询)
九、联系地址:宁波市百丈东路28弄2号嘉汇国贸B座907室
详情请关注诚拍网(www.chengpw.com)或微信公众号查询。
浙江金诚拍卖有限公司